

随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随人社办发〔2025〕8号

关于印发《全市人社系统营商环境持续提升 “十大行动”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、市、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局属各单位，机关各科室：

为进一步优化人社领域营商环境，经研究，制定《全市人社系统营商环境提升“十大行动”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。



全市人社系统营商环境提升“十大行动” 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市委、市政府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动人社领域营商环境建设再上新台阶，现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五届十二次全会和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深化人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，着力推动人社服务效能再加强、营商环境再提升，为湖北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贡献随州人社力量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服务提质行动。广泛开展“坐窗口、走流程、优服务”活动，市人社系统各级领导班子、局属单位班子成员，以及业务科室负责人，每季度到同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，采取陪同办、帮代办、亲身办等形式，开展至少 1 次“坐窗口、走流程、优服务”活动，全程体验办事全过程，每次不少于半天。从企业和群众视角查找，解决办事环节的“梗阻”问题并推动整改优化，持续打造“23℃人社服务”品牌，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不断

增强企业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。（牵头单位：政务服务科；责任单位：各窗口单位、机关业务科室）

（二）就业帮扶行动。深化企业帮扶活动，持续开展“阳光人社惠企行动”，为全市 100 余家重点企业、专精特新企业提供专属人社服务专员包保服务，全力保障企业用工需求，助力企业发展壮大。结合 2025 年全省“春暖荆楚·助鄂企航”活动，深入开展春风行动等“10+N”就业专项服务活动，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、返乡创业。持续完善就业优先政策，用足用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、稳岗返还、创业担保贷款、就业补贴等惠企政策，确保政策红利直达市场主体。（牵头单位：就业科，责任单位：就业中心、社保中心、人才中心等）

（三）招才引智行动。擦亮“才智相‘随’”系列引才活动品牌，根据我市企业用才需求，组织开展青年人才宣传推介会、学子看家乡、博士随州行等活动，搭建人才对接平台，吸引更多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入。深化市校合作外出招才，持续深化与武大、华科等高校合作，加大校园招聘力度，组织企事业单位赴省内及西南、西北、东北等地重点高校引才。根据市委统一安排，配合市委组织部深化“公聘民用”新路径，大力推行“博士后科技服务团”等柔性引才机制，加强炎帝人才卡等相关政策的宣传，优化职称评定和人才服务保障，提高随州人才吸引力。（牵

头单位：专技科；责任单位：事业科、人才中心）

（四）技工培育行动。围绕我市 2236 重点产业发展人才需求，开展“技能照亮前程”专项行动，实施“五个千人”培训计划，即围绕应急装备、专汽和风机产业、乡村振兴和打造现代农港、文旅和商贸服务、未来产业和新经济新业态等重点产业开展职业技能培训。全年开展免费技能培训 1 万人以上。有序推进“新八级工”职业技能等级制度落实落地，积极推荐申报国家级、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，统筹开展“神农工匠杯”和“匠心杯”职业技能大赛，为随州高质量发展培养、输送高技能人才。（牵头单位：职建科；责任单位：鉴定中心，就业中心、技师学院、人才中心等）

（五）社保提速行动。推进第三代社保卡发行与应用、提高电子社保卡签发率。拓宽社保卡“一卡通”应用领域，进一步扩大社保卡在人社、就医购药、文化体验以及其他民生领域的应用，推进社保卡服务提质增效。全面开展“社保服务进万家”活动，持续推动社保高质量扩面提质。稳妥推进社保制度改革，稳妥有序实施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，落实弹性退休办法、病残津贴等配套政策，持续规范落实各类保险政策，守护好人民群众的“养老钱”“保命钱”。（牵头单位：社保中心；责任单位：信息中心）

（六）政策宣讲行动。聚焦企业群众对人社政策所期所盼，

深入贯彻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扎实开展“五进五促政策宣讲”和“人社惠民政策进万家”活动，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人社普法宣传，通过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村居（社区）、进工地、进系统，把养老保险、人才引进、劳动保障维权、就业创业、“三支一扶”等人社政策送进千家万户，持续优化惠企政策兑现方式，充分释放人社惠企政策红利。（牵头单位：法规科；责任单位：就业科、劳动关系科、专技科、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、职建科、就业中心、社保中心、人才中心、仲裁院）

（七）和谐关系行动。组织参加首届劳动关系协调员全国技能大赛，加大劳动关系协调员培训力度，加快建立劳动关系协调员省、市、县三级专家库，进一步建强劳动关系协调员队伍。深入推进基层劳动关系服务平台建设，打造随州和谐创建品牌，努力营造共商共建共享和谐劳动关系良好氛围，形成规范有序、合理公正、互利共赢、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新局面。（牵头单位：劳动关系科；责任单位：调解仲裁科、仲裁院）

（八）维权护航行动。前移风险防范关口，落实劳动关系矛盾风险监测预警处置制度机制，加强灵活就业和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。建立调解仲裁与劳动保障监察联动机制，推进“人社+工会+法院”劳动争议裁调审衔接和“一站式”劳动保障维权。组织开展劳动人事争议调制仲裁“千万服务”、规范涉企执法监督行为优化营商环境、欠薪集中整治、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治理、

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核查等专项行动，突出和谐理念，提升治理实效，为规范劳动用工保驾护航。（牵头单位：劳动关系科；责任单位：调解仲裁科、劳动监察科、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、仲裁院、就业中心）

（九）行风攻坚行动。深入落实人社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，组织开展全市人社系统窗口单位“明察暗访”和“回头看”活动，深入查找窗口单位作风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，督促和激励各窗口单位、科室及时改进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规范、更便捷、更高效的政务服务。落实好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完善“评价—反馈—整改—跟踪—回访”工作链条，常态化开展“练兵比武”、“局（科）长走流程”等活动，持续提升人社政务服务好评率。（牵头单位：政务服务科；责任单位：各窗口单位、办公室）

（十）品牌突破行动。打造人社品牌亮点，是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、增强群众满意度获得感、增强人社部门影响力和公信力的重要举措。聚焦人社领域办事堵点、难点、痛点，对标先进，找准定位，大胆创新突破，积极开展人社试点创新、亮点创建工作，主动复制推广地区先进改革经验，争取更多国家级、省级改革试点落户随州，打造有特色、有成效地随州人社领域营商环境品牌。（牵头单位：政务服务科、办公室；责任单位：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单位要坚决扛起优化营商环境的政治责任，一把手负总责、亲自抓，对照行动方案，细化本单位落实措施，形成任务书、路线图、时间表、责任制，把握工作进度，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(二) 强化闭环管理。各地各单位要坚持目标导向，按照既定工作任务事项化、清单化推进。要定期开展工作调度，协调解决工作过程中的堵点、难点问题。要强化部门联动、市县联动，形成各负其责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，凝聚优化营商环境的强大合力。

(三) 激励担当作为。根据市委要求，全面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“1+4”文件精神，通过提拔晋级、表彰奖励等方式激励营商环境建设中的敢担当、有作为者；通过批评教育、责令检查、组织处理等方式惩戒不作为、乱作为者；通过容错纠错方式鼓励勇改革、善创新者，营造能上能下、实干争先的干事创业浓厚氛围。

(四) 做好宣传推广。各地各单位要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宣传解读，准确传递政策意图，确保企业群众充分了解政策信息，提振企业信心，引导社会预期。要总结提炼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，促进互学互鉴，形成竞相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。

